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7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6月20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董事冯宇棠及全体独立董事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冯就景先生主持,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新能源及特种装备电缆组件项目”已投产运营,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同意对“新能源及特种装备电缆组件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扣除已签合同待支付款项后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由于节余募集资金小于募集资金净额的10%,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 备查文件

-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